

证券代码：836302

证券简称：金丰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2日，电话方式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银宝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董事会秘书、高管、证券事务代表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改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0 日